

國立中正大學教職員工宿舍區管理委員會第 10 次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94 年 5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 時 30 分

地點：教職員工單身宿舍 1 樓（管理委員會辦公室）

主持人：敖仲寧主任委員

紀錄：林歆怡小姐

出席人員：馬幼俠教授、梁贊全副教授、余松年助理教授、鄒靜宜組長

請假人員：馮立功副教授、劉從葦助理教授

一、主席報告

二、宣讀第 9 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定

三、第 9 次宿舍區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

- （一）有關公告周知住戶：宿舍區重要出入口、邊陲地帶已裝設足夠之監視器，及同仁如有財損（如：車輛被刮傷）或其他需調閱監視錄影帶之情形發生，請先向本校警衛隊報案後，再由警衛隊長與宿舍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會商決議後辦理調閱事宜。報案紀錄並作為未來宿舍區是否加裝監視器之參考依據乙案，業已辦理完竣。
- （二）余松年委員擬製之「宿舍家用電腦連接研究室電腦之遠端作業操作說明書」，保管組業已 e-mail 予宿舍區各住戶，並張貼於總務處保管組「教職員工宿舍相關資訊」網頁下。
- （三）保管組業於 3 月 18 日張貼「提醒飼養寵物之住戶應妥善管理寵物」之公告。
- （四）保管組業於 3 月 18 日函知各住戶：如自行更換過鑰匙或另行加鎖者，請提供一份備用鑰匙於管理員室。
- （五）有關宿舍相關資訊之網頁，業已建置於總務處保管組網頁下。

四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保管組

案由：有關是否建請學校於荊竹園宿舍區架設網路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經會簽電算中心表示：

- （一）宿舍區均無可供設置網路機房地點，因機房地點牽涉網路佈線，致尚無法估計佈線經費，擬請委員會先確定網路機房位置。
- （二）因本案經費龐大，且教育部已有意將大學宿舍區網路與學術網路隔離，另行收費，因此本中心建議本案與中華電信合作，建置 ADSL 線路。

決議：依電算中心會簽意見，管委會決定不再主動要求學校架設宿舍網路，請同仁自行洽中華電信公司建置 ADSL 線路，並設定遠端桌面解決使用校園網路問題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保管組

案由：有關住戶於宿舍區內養狗影響安寧及衛生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一) 保管組業於 3 月 21 日，以管委會名義函知常遭投訴之二位同仁，告知渠等已嚴重違反宿舍公約第十一條，請渠等於一個月內向管委會提出解決辦法。若渠等未能於期限內改善，管委會將依宿舍公約第 16 條處理之。其中一位同仁之具體回應如附件，請參考。另一位同仁則稱她的狗已於 3 月 21 日前就已送人，目前她未養狗，同仁反映的應是其他住戶所飼養的。

(二) 近日 D 棟又常發生狗狗於電梯內便溺，飼主未處理，該棟住宿同仁亦未及時反應，導致電梯內地毯發出惡臭，清潔媽媽掃不勝掃的情況。雖經調閱監視錄影帶，但迄未得知飼主是誰？

決議：(一) 上述同仁已有善意之具體回應，謝謝他們的配合。

(二) D 棟電梯暫不鋪設地毯，以防狗狗又便溺；並請宿舍管理同仁繼續密切注意監視錄影情形，以期先確知飼主，作為後續處理依據。

提案三

提案人：教主任委員仲寧

案由：各棟大樓進門刷卡日後(也許是保固期過以後?) 是否有可能改用教職員證刷卡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有住宿同仁刷教職員證才能開啟大門，遷出宿舍即消除其權限。至於眷屬則須製作與新系統相容之卡片。

決議：因教職員證之設定需透過電算中心，事涉多個權責單位，有諸多相關管理問題待協商，本案擬先請營繕組研議保固期過後轉換系統之可行性後，再做後續討論。

提案四

提案人：教主任委員仲寧

案由：教職員工單身宿舍和 E 棟宿舍有許多住戶車位在馬路對面停車場，大包小包卸貨十分不便，可否就近規劃各一卸貨車位，供臨時停車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宿舍區目前並無適當地點可供規劃為臨時卸貨停車位，且無人力可執行臨時卸貨停車位相關取締管理事宜，謹作以下二點建議：

(一) 二期 A、B、E 棟宿舍住戶若需臨時停車卸貨，可暫將車

- 輛停於各棟馬路邊，俟卸完貨即將車輛開走。
- (二)教職員工單身宿舍住戶若需臨時停車卸貨，可暫將車輛停於該棟地下停車場，俟卸完貨即將車輛開走。

五、臨時動議

提案人：教主任委員仲寧

案由：D棟及B棟6、7、8樓住戶反映：近一個月來，晚上9至12點時，約間隔5到10分鐘就會聽到莫名的重物撞擊聲，住戶深感困擾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初步推測撞擊聲係因馬達抽水回衝所造成的水槌聲，擬請營繕組進一步了解並謀求改善之道。另外，請保管組先將此訊息張貼公告告知該二棟住戶。

六、散會